采购项目合同书

合同名称: 荔枝中心小学货物采购

合同编号: CXB20250622

采购单位: 岑溪市归义镇荔枝中心小学

供货单位: 岑溪市归义佳顺电器店

甲方: 岑溪市归义镇荔枝中心小学(采购单位)

乙方: 岑溪市归义佳顺电器店(供应商)

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,现就甲方货物采购项目达成本购销合同:

一、采购内容:

序号	名称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1	空气开关	套	6	35	210
2	胶布	卷	3	3	9
3	电缆	件	1	420	420
4	水阀	只	5	12	60
5	手套	对	5	5	25
6	落地扇	台	1	270	270
7	玻璃胶	支	3	12	36

含税总金额: 壹仟叁拾元正(Y1030元)

售后服务及要求

- 1、售后服务: (1)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"三包";
 - (2) 产品质保及其它售后服务按厂家承诺执行。
- 2、交货期:签订合同后三日内。交货地点:采购单位指定地点。
- 3、所有产品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正品、原厂包装、现场拆封安装、调试并验收。

本合同的采购总金额为: 壹仟叁拾元正(Y1030元)人民币,该价格为岑溪市交货含税价。

二、验收

1、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依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进行现场验收;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,给予签收,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。

三、交货期及交货方式

- 1、交货期:签订合同后七日内。
- 2、交货方式: 以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, 现场调试验收。
- 3、交货地点: 采购单位指定地点(岑溪市归义镇荔枝村)

四、合同生效及其它

- 1、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- 2、合同执行中,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,由双方协商同意后,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 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

3、本合同一式叁份,甲方执两份、乙方执一份,均具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: 岑溪市归义镇荔枝中心小学 乙方: 岑溪市归义佳顺电器店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:

地址: 岑溪市归义镇荔枝村

地址: 岑溪市归义镇新圩富民街

联系电话: 13877453522

联 系 电 话 8412978

签约地点: 岑溪市

开户名称: 岑溪市归义佳顺电器店

签约日期: 2025年06月22日 开户银行: 岑溪市归义农商行帐号: 402312010134540958